

郑九蝉 著

郑九蝉文集 第九卷

花城出版社

# 野猪滩

野猪滩

郑九蝉文集

第九卷

# 野猪滩

郑九蝉 著

花城出版社

中国·广州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郑九蝉文集 . 第 9 卷, 野猪滩 / 郑九蝉著 . — 广州 : 花城出版社, 2000. 12

ISBN 7-5360-3302-8

I. 郑 ... II. 郑 ... III. ①文学 - 作品综合集 - 中国 - 当代 ②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1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0) 第 30943 号

郑九蝉文集

(第 9 卷)

**野猪滩**

郑九蝉 著

\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销

广东惠阳印刷厂印刷

(广东惠州市南坛西路)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5.375 印张 2 插页 350,000 字

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-4,000 册

ISBN 7-5360-3302-8/I·2745

(共 12 卷) 定价:368 元 (本卷定价:33 元)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

作者像

1949年生，祖籍浙江台州黄岩区上郑乡。

1969年，下乡插队黑龙江省绥滨县。

1977年，就读佳木斯师范学校。

1984年，调回浙江黄岩县委宣传部工作。

1985年，就读鲁迅文学院。

1987年，回黄岩市委宣传部工作。

1994年，调回浙江路桥工作至今。

著有作品多部，共约400多万字，其中《能媳妇》等六部中短篇小说，获国家级、省部级大奖；《黑雪》与《浑河》两部长篇小说分别获全国金钥匙奖和浙江省优秀文学大奖。

巴骨力有两个怪人。这是一对夫妻。端面回实在是找不出比他们还可惜的了。那男的脸色，好像似一只放在大锅里煮得滚透的倭瓜那样模糊不清；眉毛好像是狗牙啃过了似的，稀巴糊塗，中间还有这么几颗绿豆粒儿似的大粉刺；鼻子呢，标准的鼻子应该端直才是，可他的鼻子却象老树根那样弯曲；至于那两片嘴唇呢，更不用说了，似乎有什么弹簧在那里紧紧钳别着，使他十分难受地往上扯；而且只要嘴唇动一下，那脖筋儿便会疙个儿地跟着抽搐起来。特别叫人心颤的是伸出来的两双手，和挖出来的老树根

# 序

肖建国

郑九蝉和我是鲁院时候的同学。我读七期，他八期。鲁院的前身是中国文学讲习所，新中国建国之初就开办了，断断续续，历三十余年，却只办了六期。到了我们那期毕业时，才改名为鲁迅文学院。我们第七期的学习时间是1982年至1984年，郑九蝉所在的第八期是1984年至1986年。在第八期学员将要毕业的这年夏天，忽然传来消息，经国家教委批准，北京大学拟开设作家班，首届作家班的学员，主要以我们这两届鲁院毕业生中招收。这自然是中国作协和驻北京同学多方努力的结果，这消息使我们十分兴奋。那年我正在一个县里挂职担任副县长，接到通知，我立即选择了读书，辞去职务，和湖南的同学结伴到了北京。我是在到达的当天晚上，第一次见到郑九蝉的。他到我们房间来串门，听说了我的情况后，忽然冒出一句：“都当到副县长了，还来读什么书。”我觉得这话有点不顺耳，但毕竟是初识，却也没有在意。

我们在鲁院安顿下来，找来一大堆复习资料，准备考试。我们都很紧张，也很放松。上午复习功课，下午互相串门聊天，然后便联系周围的单位比赛篮球，比赛乒乓球，天天晚上还操办舞会。郑九蝉当时正在修改一部长篇小说，全然没有心思复习功课，每天关在房里，做他自己喜欢做的事情。他改稿改得十分艰苦，每天的眼睛都是红红的，脸呈菜色。他偶尔也

出来串串门。他对我们湖南籍的同学有着天生的好感，常常来找我们聊天。他总是一副乐爽爽的样子，直言快语，高声大噪，哈哈连天，很难设想他是曾经经历过太多艰难坎坷的老知识青年。郑九蝉对体育对跳舞都无缘，但他是我们球队最忠实的观众。每次打比赛，他都会到场，抱着我们换下来的衣服，站在篮球架下瞪着眼睛看。看到兴奋时，常常会不顾一切地大呼小叫，旁若无人，至情至性，无遮无拦。听着那不断发出的欢叫声，你会感觉到，跟这样的人交朋友，是完全可以无遮无掩、坦露心扉的。

考完试，我们接到录取通知书再次在鲁院相聚时，个个都无比地兴奋，都更加才华熠熠，谈吐高阔，挥斥方遒。有一小段时间，每天做的就是：聊天、喝酒、打球。郑九蝉似乎仍然在修改他的长篇，仍然改得很苦。他住的房间的门，永远是关着的。他每天最后一个出现在饭堂时，脸都是青的，眼睛里网满血丝。

忽然有一天晚上，已经很晚了，我们都准备睡觉了，郑九蝉推门进来，乐呵呵地伸直了手跟我们一一握过，说：“老肖，再见了！”我奇怪地问：“怎么，不读了？”他说：“不读了，回去了！”“为什么？”“不为什么。不想读了！”我看他一脸正经，不像是开玩笑，也不像是赌气。我知道他的性格，认定了的事情，就会坚决照自己的意志去做的。我没有劝说，默默跳下床，送他回到房间。

第二天早上起床跑步时，就听说郑九蝉已经走了，搭早班车回去了。我还听说，他走之前，在下面饭堂的拐角处还做了个小小的仪式。我突然就心里格登一跳，觉得九蝉这个人还很神秘的，后悔没有跟他多聊聊。

一别十三年。

去年底，郑九蝉忽然到广州来了。他带了一支文化人组成的小队伍，到广东来学习办报纸的经验，顺便也看看广州的朋友。他仍然是精神焕发，直言快语，高声大噪，一见面就又笑又叫又拥抱，用他强烈的热情感染别人。但岁月的磨蚀还是在他身上留下了明显的痕迹：腰背微驼，眼袋呈青紫色，下巴上都有皱纹了。

这次广州之行，九蝉还跟出版社谈妥了一件事情：出版他的文集，十二卷，近四百万字。

这个数字让我吓一跳。

我有点怀疑：他写了有这么多东西么？

郑九蝉的书稿很快就寄到了，在责任编辑的办公桌上堆成了一大堆。他的作品就像他这个人一样，很扎实很“堆伙”地矗放在那里，证实着他的力量和存在。

九蝉的作品主要是两部分：小说和散文随笔。九蝉是在苦难中打过几次滚、死过几次的人，他的体魄，他的心脏，他的思维神经，都已经被苦难的汗水浸泡得格外坚强、硬实。他在写小说的时候，也仍然沉浸在过去苦难岁月的情绪中，所以下笔特别钝重。他就像一个负重在大海中游泳的人，一摆臂，一蹬腿，甚至一声喘息，都特别用力，特别沉重。他的小说作品中，积郁着一种浓重得化解不开的苦难感。他的作品最能打动我的地方，就是这种苦难感。我总认为，一部小说，尤其是长篇小说，苦难感是应该具有的很重要的一个因素。

九蝉的小说沉郁厚实，苍凉悲壮，他的散文随笔则是尖锐的，锋芒毕露的。

这跟他的身份有关。

九蝉现在的身份是路桥区委宣传部副部长、商报总编。在这个位置上的人，必然接触面广，视野开阔。且九蝉生性豪爽



大度，喜欢广交朋友，广结善缘，从他的笔下可以看出，他的朋友是真多：市委书记、市长、部长、局长、科长、办事员，企业家、金融家、投资者、家电产品推销员，作家、艺术家、记者、街头流浪艺人，工人，农民，家庭妇女，修鞋的，拾破烂的，以及看相算命推八卦的……几乎遍布了社会的各个方面。作家有两种：一种是书斋型的。这种作家以在书房里读书写作为主，偶尔参与一些社会活动。另一种作家是社会活动型的，他们的主要精力用于社会活动，通过丰富的阅历积累经验（读社会的这本大书），不断激发写作的灵感。九蝉当属后一种类型的作家。九蝉在宣传部副部长、报社总编的这个位置上，真是如鱼得水、进退自如，既可以直接为社会服务，得到大量的写作素材，又可以有自由的写作时间，随时表达自己的见解。应该说，九蝉是很了解自己，也很了解我们这个社会的。（想起九蝉跟我见面伊始说的那句话：“都当到副县长了，还来读什么书。”这确是一种生活经验和写作经验的肺腑之言。）

九蝉的散文随笔内容，主要在“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”的范畴。这是我们中华民族最古老的传统，也是历代文人议论最多的话题。九蝉是个责任感很强的作家，同时也是个责任感很强的人民政府基层干部。他在基层工作、生活中，切切实实地感受到，我们正处在一个特殊的时代，新旧体制交替，中西文化碰撞，大变革，大动荡，社会在大踏步地前进，但伴随而来的，也出现了诸如社会腐败、道德沦丧、人性趋恶等等弊端。九蝉从心里面欢呼社会的进步，也从心里面痛恶亲见亲闻的种种弊端。作为一个人的良知、一个作家的良知、一个政府基层干部的良知，九蝉绝不会沉默。他当然要把自己的感受都写出来。九蝉是写小说的。按照通常的艺术规律，小说需要沉淀，需要精巧周到的构思，用的是曲笔，讲究的是含蓄。九

蝉暂时摒弃了小说这个武器，改写随笔。看得出，九蝉在写作这类随笔文章时，感情是激扬慷慨的，处处流露出他的至情至性。以我在基层工作的经验，官场是最消磨人的个性的，尤其长期担任副职的人，很少有不得变得圆滑世故。九蝉的为人、为文，却还一如既往地保持着真性情。

这很难得！

九蝉是在北大荒的冰天雪地中开始他的文学创作的，由知青，而工人，而县委宣传部通讯报道组成员，而文联主席，而宣传部副部长，而报社总编，路就这么一步一步地走下来了。他经历过的一些艰难困苦，是一般人所没有经历过的。他把这些艰难困苦深藏在心里，脸上永远是乐呵呵的，精神抖擞，工作，读书，写作，一路前行。

他在一篇文章中写道——

“生命的力量，既伟大又可怕。——这是我二十多年前在北大荒农村插队的时候就理解到了的。有这么一天，我和乡亲们一起种地，种完了地之后，我看到了道边放有一块生了锈的旧铁板。我出于一种孩提式的好奇，把这一块沉重的铁板揭将起来，把剩余下来的豆种全部倾倒在铁板底下。六七天之后，我又经过这里，我看到了从来不曾见到过的奇迹：那一块生了锈的铁板，竟凭空被抬了起来——离开地面足有一寸多高。这是什么东西在那里作祟呢？我揭起了那块覆着的铁板一看，瞠目愕然了：我倾倒在铁板下的豆种全都发了芽了，小小的黄豆芽竟齐崭崭地把这块铁板顶了起来。从那一天起，我突然间明白了：杰克·伦敦的《渴望生命》，为什么会受列宁欢迎的道理了。因为他歌颂了人生的极致。我也突然间明白了，孙子兵法中为什么要强调‘致死地而后生’，真正的艺术家、思想家，为什么要害怕困难和厄运呢？”

现在，郑九蝉通过近二十年的努力，把自己的文集奉献在了读者面前，用十二本砖头一样厚的作品，将生命的“铁板”顶了起来，这比他歌颂过的黄豆芽更伟大，更硬扎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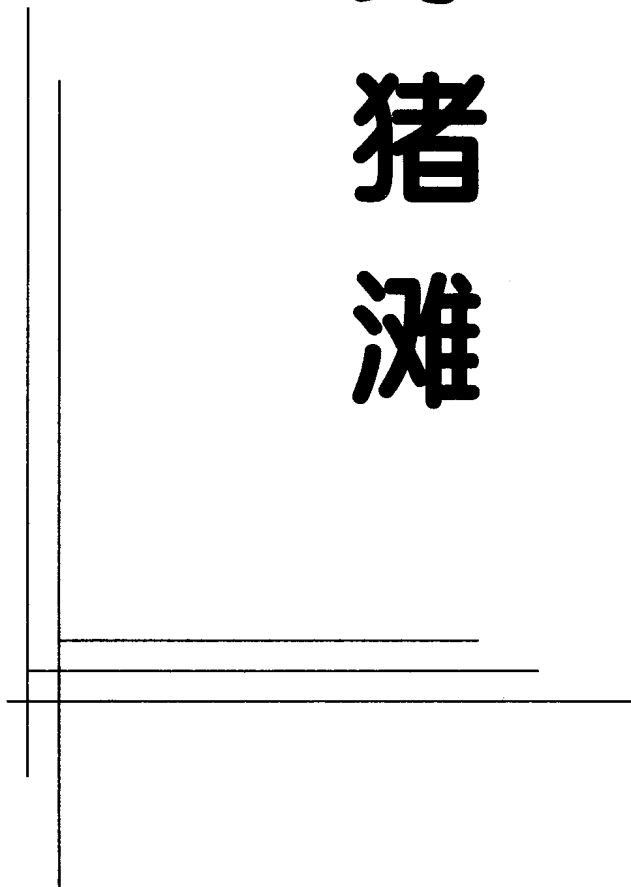
我为他高兴！

# 目

# 录

- |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|
| 1   | 野猪滩        |
| 73  | 淘金滩        |
| 139 | 人参滩        |
| 185 | 江 船        |
| 245 | 江 岛        |
| 319 | 江 口        |
| 361 | 神 偷        |
| 397 | 交 换        |
| 443 | 啊,古远的一片处女地 |

# 野 猪 滩





这是一个特殊的年代极其特殊的故事

——作者题记

## 第一章

一个十分可怕的消息，像巨鞭一样狠狠地抽打开了巴骨力屯每一家破败的柴门。小小的巴骨力屯立刻如狂怒的大海，不住地涌动和喧哗着。

巴骨力屯确实不大，只有三四趟房子，四百多口人。几百年前，传说这里只有两个赫哲族人支起个窝棚打鱼，给这块地方取名叫“巴骨力”。解放前，这里则是绥水县有名的土匪窝。直到六十年代初，才建立了第一个有人的村落。屯子东面是有名的三江口，南面是一马平川的大草甸，西边是海浪般透迤的卧虎山，北面就是那浩浩荡荡的黑龙江了。要山珍，巴骨力屯有着木耳、猴头、核桃；要水宝，巴骨力屯有着三花五罗<sup>①</sup>、大马哈鱼；要肥土，巴骨力屯有的是大草甸，那黑黑的黑绿土几乎捏得出油。然而从解放至今，这小小的巴骨力屯似乎谈不上什么翻天覆地的变化。屋子七十多间，修建在三条街边，房草差不多全烂了，现出抹有泥的房面，大山墙也好比上了年岁的老汉，叫沉重的生活担子压成了罗锅腰。几百口人之中，男的多，女的少。屯风还是这样地不正：坑、蒙、拐、骗、偷，

<sup>①</sup> 三花五罗：即北大荒里“黑龙江鱼”的名称。三花：浙花鱼、敖花鱼、扁花鱼。五罗：哲罗、梭罗、环罗。

吃、喝、嫖、赌、抽，无所不干。男女之间更是成问题：两个男的守着一个女的，叫做“拉绑套”<sup>①</sup>，一个男的拐着两个女的，叫做“贴锅烙”……

最先发现这个可怕消息的，则是巴骨力屯里的一个老马信。正当他无意间抬头发现这情景时，是他扯着破锣般的嗓子满屯子喊叫：“快出来呀，哥们，爷们，姐妹们！梅嫂要被押到淘金滩去了！”

——淘金滩，那是巴骨力山屯被称为魔鬼一般的地方。从巴骨力屯起程，必须经过分水滩，野马滩，死囚滩，行程二百五十余里。那里专设有一个“收容所”，在那黑白颠倒的日子里，专门关押那些被称作“不法分子”的人。在那里，进口的饭菜尽是苞米面、疙瘩块，土豆白菜酸蕪汤；干的活是从成千上万吨的黄沙里往外淘金，累得一条膀大腰圆的男子汉，也要活活扒去一层皮。梅嫂这样一个瘦弱的女子，怎么受得了！

所以他这一呼喊，各色各样毛茸茸的脑袋都从柴门、窗户伸了出来。各式各样的嗓门齐刷刷的发问：“马瞎子，你这话可是当真？”老马信当然就咬着牙回答他们：这是真的。于是，巴骨力屯的人，都聚集在门口，望着梅嫂被一个年轻力壮的男人押向淘金滩去。在他俩的身后，掐着腰站着杀气腾腾的村、乡两位官员，一个是黄三，一个是小李。小李推着一辆崭新的飞鸽牌自行车。车轮上的辐条，正在这冒花的，艳红的阳光里灼灼的发亮。黄三斜披着衣服，嘴里叼着一根烟卷，神气活现地叉着两条腿在那里一站，高傲的目光几乎从每个人的头发尖顶上横扫而过，显现出他至高无上的位置与置人于死的权力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拉绑套：即两个男的和一个女的发生性关系，其中一个不是丈夫，如拉套的马。



梅嫂正抱着孩子。她在孩子粉噜噜的脸上狠劲地亲着。

梅嫂长得实在是漂亮。身材是颀颀长的，极像是河边的一棵倒垂柳，小脸蛋是红粉粉的好像是一瓣刚刚开苞的桃花；小嘴唇红彤彤的，极像噙着一颗刚在树枝头摘下来的红樱桃。尤为迷人的，则是她那裸露的脖子呵，如酥、如脂。押送她的男子叫金成子，是位外地来的知识青年。他是巴骨力屯的民兵连副连长。他身上背着梅嫂的日常用品。有棉袄、有棉裤，有大头鞋、有碗、还有一口长有两只小耳朵的小锅。当然，金成子也触目惊心的背了一杆枪。他模样儿长得也确实不赖。与梅嫂相比，简直是天下难拣的一对。上上下下、结结实实，活似一棵能打入地中的拴马桩；那方正的脸，那山岭样高耸的鼻子，那黑老鸱样的眉毛，那一头披复着的锃亮的黑发，无不渗透着一股逼人的俊气。尤其对女人们有所诱惑的，是他那一身强健的肌肉，一条一拐地从他的衣衫里明显地鼓绽出来。

展现在人们面前的是巴骨力屯的大草甸。在这块大草甸中，只有一条铅灰色的、坑坑洼洼的塔头路。这条塔头路不是人们用铁锹、镐把将它开拓出来的；而是完全由鞋底、由车轮把它压成的。一当大地泛滥着迷人绿意的时候，这条塔头路便如一条灰色的蛇，在充满着生命的，墨绿色的海洋里蜿蜒弋游。别看它在早晨的阳光下显得这般的迷人，雀儿在那里快快乐乐地吱叫，狗子如黄色的云团在轻轻地浮游，数不清的露珠在灼目地闪烁着光——可它是一条死亡的路、危险的路。

金成子押着梅嫂快要启程了。

人们愤怒的在大道上站成一堵墙。

梅嫂似乎不知道她这一去是永远不可能复返了。她显得若无其事。正当她把自己的儿子交给白胡子老公公的一刹那间，人群砌成的墙，仿佛突然间遭到一阵巨浪的冲撞，“哗啦”一